

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30日发出，并于2023年12月11日13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焦海云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修订是基于相关法律法规的更新及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，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实施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%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二日